

上海凯赛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

一、募集资金基本情况

(一)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

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〔2020〕1439号文核准，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，本公司由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询价方式，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（A股）股票41,668,198股，发行价每股人民币133.45元，共计募集资金5,560,621,023.10元，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278,031,051.16元（其中，不含税承销费为人民币262,293,444.49元，该部分属于发行费用，税款为人民币15,737,606.67元，该部分不属于发行费用）后的募集资金为5,282,589,971.94元，已由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0年8月7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。另减除上网发行费、招股说明书印刷费、申报会计师费、律师费、评估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18,333,763.01元后，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5,279,993,815.60元。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验证，并由其出具《验资报告》（天健验〔2020〕3-68号）。

(二) 募集资金本年使用金额及年末余额

2022年上半年度，公司募投项目投入85,745.05万元（含使用超募资金回购公司股票4,583.98万元），利息收入净额2,788.32万元，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0万元，截止2022年6月30日末公司募集资金余额为174,415.09万元。

注：上网发行费、招股说明书印刷费、申报会计师费、律师费、评估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外部费用1,833.38万元，其中168.00万元直接从募集资金监管户扣除，剩余1,665.38万元发行费从募集资金监管户之外的账户支付；截至2022年6月30日，上述1,665.38万元中的256.73万元已于募集资金专户转回至募集资金监管户之外的账户，因此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中包含上述1,408.65万元应扣除的发行费用。

二、募集资金管理情况

（一）募集资金管理情况

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，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，保护投资者权益，本公司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》及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—规范运作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制定了《上海凯赛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》（以下简称《管理办法》）。根据《管理办法》，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，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，并连同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0年8月7日分别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、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、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签订了《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》，于2020年12月11日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及凯赛（太原）生物技术有限公司签订《募集资金专用户四方监管协议》，于2021年11月25日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苏市支行及凯赛（乌苏）生物技术有限公司签订《募集资金专用户四方监管协议》，于2021年12月20日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宁分行及凯赛（金乡）生物材料有限公司签订《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》，于2022年2月18日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徐汇支行及凯赛（上海）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签订《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》，于2022年3月18日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及凯赛（太原）生物材料有限公司签订《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》，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。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，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。

（二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

截至2022年6月30日，本公司有10个募集资金专户，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：

单位：人民币元

开户银行	银行账号	募集资金余额	备注
招商银行上海分行营业部	121906761410502	300.00	
招商银行上海分行营业部	121906761410303	582,568,135.61	
招商银行上海分行营业部	121906761410806	228,757,125.25	
招商银行上海分行营业部	351904499910705	9,551.70	

宁波银行上海分行营业部 [注 1]	70010122002897979	0	
中国银行乌苏市支行	107089861989	11,559,422.46	
中信银行上海浦电路支行	8110201014101220454	6,414.85	
兴业银行上海徐汇支行	216210100100317597	85,296,008.97	
招商银行上海分行营业部	351904499810833	835,953,968.20	
兴业银行济宁分行[注 2]	376510100100580271	0	
合计		1,744,150,927.04	

注 1：该账户系公司为通过全资子公司实施的“生物基聚酰胺工程技术研究中心”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，本报告期内，该账户留存资金已转至“生物基聚酰胺工程技术研究中心”项目实施主体凯赛（上海）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兴业银行上海徐汇支行（银行账号：216210100100317597）募集资金专户中，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，该专户中未留余额。

注 2：该账户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凯赛（金乡）生物材料有限公司为实施“生物基聚酰胺工程技术研究中心”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，该项目实施主体已由凯赛（金乡）生物材料有限公司变更至公司全资子公司凯赛（上海）生物科技有限公司，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，该专户中未留余额。

三、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

（一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

截至2022年6月30日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（以下简称“募投项目”）的资金使用情况详见“附件1：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”。

（二）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。

2022年1-6月，公司未进行募集资金置换。

（三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

2022年1-6月，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。

（四）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，投资相关产品情况

公司于2021年10月8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、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。同意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，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5亿元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，可用于购买安全性高、流动

性好的投资产品（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、协议存款、通知存款、定期存款、大额存单等），使用期限自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。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。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。

截至2022年6月30日，公司未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或投资相关产品。

（五）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

2022年1-6月，公司不存在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流或归还银行贷款的情况。

（六）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（包括收购资产等）的情况

截至2022年6月30日，公司不存在使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（包括收购资产等）的情况。

（七）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

截至2022年6月30日，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在实施过程中。

（八）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

2022年3月29日，公司召开第一届第二十九次董事会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方案》，同意将超募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，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8,000.00万元（含），不超过人民币15,000.00万元（含）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3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《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公告》（编号：2022-012）。

四、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

公司于2022年1月11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、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，并于2022年1月27日召开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，将募投项目“40000吨/年生物法癸二酸建设项目”募集资金投入金额由171,102.00万元调整为50,125.00万元，变更募集资金120,977.00万元投入新项目“年产50万吨生物基戊二胺及90万吨生物基聚酰胺项目”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月1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《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公告》（编号：2022-001）。

具体使用情况详见附表2：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。

五、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

截至2022年6月30日，公司已按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、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披露了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，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相关信息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形。

上海凯赛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年8月12日

附件 1

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

2022 年 1-6 月

编制单位：上海凯赛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单位：人民币万元

募集资金总额[注 1]				527,999.38	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						85,745.05	
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				120,977.00	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						366,539.49	
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				22.91%								
承诺投资项目	是否已变更项目(含部分变更)	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	调整后投资总额	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 (1)	本年度投入金额	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(2)	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 (3) = (2) - (1)	截至期末投入进度(%) (4) = (2) / (1)	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	本年度实现的效益	是否达到预计效益	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
40000 吨/年生物法癸二酸建设项目	是	171,102.00	50,125.00	50,125.00	20,017.26	50,920.22	795.22	101.59[注 2]	2022.10	不适用	不适用	否
生物基聚酰胺工程技术研究中心	否	20,789.00	20,789.00	20,789.00	13,119.08	13,119.08	-7,669.92	63.11	2022.12	不适用	不适用	否
凯赛(乌苏)生物技术有限公司年产 3 万吨长链二元酸和 2 万吨长链聚酰胺项目	否	78,000.00	78,000.00	78,000.00	5,406.12	21,297.60	-56,702.40	27.30	2022.12	不适用	不适用	否

年产 50 万吨生物基戊二胺及 90 万吨生物基聚酰胺项目	是	120,977.00	120,977.00	120,977.00	42,618.61	42,618.61	-78,358.39	35.23	2023.12	不适用	不适用	否
补充流动资金	否	200,000.00	200,000.00	200,000.00		200,000.00	0.00	100.00	不适用	不适用	不适用	否
项目小计		469,891.00	469,891.00	469,891.00	81,161.07	327,955.51	-141,935.49	69.79				

超募资金投向

超募资金		58,108.38	58,108.38	58,108.38	4,583.98	38,583.98	-19,524.40	不适用	不适用	不适用	不适用	否
其中：永久补充流动资金	否	34,000.00	34,000.00	34,000.00		34,000.00		100.00	不适用	不适用	不适用	否
股份回购	否	8,000.00	8,000.00	4,583.98	4,583.98	4,583.98	-3,416.02	不适用	不适用	不适用	不适用	否
超募资金投向小计		58,108.38	58,108.38	58,108.38	4,583.98	38,583.98	-19,524.40					
合计		527,999.38	527,999.38	527,999.38	85,745.05	366,539.49	-161,459.89	69.42				

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（分具体项目）	不适用
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	无
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	无
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	无
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，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	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8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、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。同意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，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5 亿元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，可用于购买安全性高、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（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、协议存款、通知存款、定期存款、大额存单等），使用期限自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。

	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，公司未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或投资相关产品。
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	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06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，于 2021 年 12 月 30 日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人民币 17,000.00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。截止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，公司累计已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 34,000.00 万元。
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	上海凯赛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凯赛生物”或“公司”）拟将募投项目“40000 吨/年生物法癸二酸建设项目”募集资金投入金额由 171,102.00 万元调整为 50,125.00 万元，变更募集资金 120,977.00 万元投入新项目“年产 50 万吨生物基戊二胺及 90 万吨生物基聚酰胺项目”。该事项已于 2022 年 1 月 12 日公告。
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	不适用
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	无

[注 1]公司计划募集资金 469,891.00 万元，实际募集资金总额为 556,062.10 万元，扣除发行费用 28,062.72 万元（不含增值税）后，募集资金净额为 527,999.38 万元，超募资金总额为 58,108.38 万元。

[注 2]公司“40000 吨/年生物法癸二酸建设项目”募集资金累计投入进度大于 100%原因系使用了募投资金账户中的利息收入。

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

单位：人民币万元

变更后的项目	对应的原项目	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	截至期末计划累计投资金额(1)	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	实际累计投入金额(2)	投资进度(%) (3)=(2)/(1)	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	本年度实现的效益	是否达到预计效益	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
年产50万吨生物基戊二胺及90万吨生物基聚酰胺项目	40000吨/年生物法癸二酸建设项目	120,977.00	120,977.00	42,618.61	42,618.61	35.23	2023.12	不适用	不适用	不适用
合计	/	120,977.00	120,977.00	42,618.61	42,618.61	/	/	/	/	/
变更原因、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			变更原因：（1）原实施主体凯赛（金乡）生物材料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金乡凯赛”）的基础设施（如蒸汽等）供应主要依赖外部，成本相对较高。考虑到山西合成生物产业生态园区投资规模大、基础设施完善，可以低成本覆盖项目的各项基础设施需求，公司变更了实施项目主体及地点；（2）作为前述产业园建设的一部分，变更后的癸二酸项目系公司参与构建合成生物新							

		<p>材料全产业链项目的重要举措之一，在适度扩充生物法长链二元酸、生物基戊二胺和生物基聚酰胺等核心产品产能的同时，便于集中统筹管理，有利于与下游产业链紧密合作，产生规模效应，使公司在产业链中占据更有利的竞争地位；（3）政府资金的进入为进一步布局生物制造产业链提供坚实的资金支持，同时合资项目公司的成立将加强公司与政府的交流与沟通，并获取多方面的支持。</p> <p>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11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、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，并于 2022 年 1 月 27 日召开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1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《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公告》（编号：2022-001）。</p>
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		不适用
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		不适用